附件

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申请材料报送要求

为进一步规范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申请材料报送工作，根据《关于印发贵州省水利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黔水安监〔2015〕45号）《贵州省水利厅关于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黔水安监〔2018〕3号）《贵州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水利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的通知》（黔水安监〔2018〕24号）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1. 申请材料包括《申请表》（附录A）、《自评报告》（附录B）、《支撑性材料》（附录C）

二、自评报告应全面、概括地反映标准化自主评定的前期准备、自评过程和结果等内容，用语规范、表述简洁，并单独成册，自评报告中应适当提供建设和自评过程中的影像资料。

　　三、支撑性材料按照附件C要求准备，如有缺失，评审组将对应《评审标准》相应扣分。

　　四、提供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一份，承诺本单位具备《暂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关于生产安全事故、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重大事故隐患等申请条件，承诺申请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中所提交的各类材料（文件、资料、证照等）均真实、有效、合法，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录A：申请表

附录B：自评报告（格式）

附录C：支撑性材料

备注：不同申报单位之间，自评材料不得大面积雷同，否则两者均不予通过。

附录A

**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申请表**

申请单位：

申请类别：

申请性质： 等级：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贵州省水利厅制

申请表填报说明

1、“申请单位”填写申请单位完整名称并加盖申请单位印章。

2、“申请类别”填写 “水利水电施工企业”。

3、“申请性质”为“初次评审”或“复评”。“等级”为 “二级”或“三级”。

4、没有上级主管单位的，“上级主管单位意见”不填。

**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申请表**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地 址 |  |
| 安全管理机构 |  |
| 职工总数 | 人 |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 人 | 特种作业人 员 | 人 |
| 法定代表人 |  | 电 话 |  | 传 真 |  |
| 联 系 人 |  | 电 话 |  | 传 真 |  |
| 手 机 |  | 电子信箱 |  |
| 本次申请 |  □初次评审 □复评 |
| □二级 □三级 |
| 本次申请前本专业曾经取得的标准化等级：□二级 □三级 □无 |
| 单位自主评定得分： |
| 单位自主评定结论：法定代表人(签名)： （申请单位印章）年 月 日 |
| 上级主管单位核实意见：部门负责人（签名）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
| 核实单位核查意见：部门负责人（签名）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
| 水利厅审定意见：部门负责人（签名）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

附录 B

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格式）

《自评报告》包括：封面、承诺书、目录、单位概况、安全生产管理状况、基本条件的符合情况、自主评定工作开展情况、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打分表、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计划和措施、整改完成情况、自主评定结果等。

《自评报告》封面格式如表1所示。其中，“自评等级”是指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或三级。

表1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封面

|  |
| --- |
| **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自评等级： （自评单位名称）年 月 日 |

《自评报告》目录即自评报告的编写纲要。

表2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目录

|  |
| --- |
| **目 录**一、单位概况…………………………………………………页码二、安全生产管理状况………………………………………页码三、基本条件的符合情况……………………………………页码四、自主评定工作开展情况…………………………………页码五、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打分表……………………………页码六、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计划和措施、整改情况………页码七、自主评定结果……………………………………………页码八、承诺书……………………………………………………页码 |

一、单位概况

（一）基本情况

写明单位的性质、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规模(包括职工人数、年产值、特种作业人数、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人数等)、发展过程、组织机构、主营业务产业概况、水利工程主要业绩和安全生产工作特点等。

（二）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

本单位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建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及相关职责等情况介绍等。

（三）工程情况

1、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写明本单位承建的在建水利水电工程项目情况：在建项目数量、项目名称、项目地址、项目规模及投资额、项目工期、开工时间、施工内容、工程进展、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业主及联系方式等。

2、在建水利项目清单以列表方式写明单位在建项目数量和具体情况。

表3 在建水利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项目规模****及投资额** | **项目****工期** | **开工****时间** | **施工****内容** | **工程****进展** |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 **业主及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安全生产管理状况

（一）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施运行情况

初次申请达标评审的单位应阐述本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全过程，包括成立标准化建设组织机构、初始状态评审、制定建设实施方案、教育培训、管理文件制修订、实施运行及整改、单位自评等过程。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创建并运行一年以上，运行良好后再进行自主评定，以检验建设成效。

申请升级的达标单位或符合延期换证条件的达标单位应重点阐述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运行情况。

（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成效

阐述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运行以来，在安全管理方面取得的成效，主要内容包括：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和持续改进等。建设成效应有相应的原始材料、图片资料佐证。

三、基本条件的符合情况

对照《贵州省水利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申请条件，分别简要说明本单位申请条件符合性，并在支撑性材料里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表4 单位基本条件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自查项目 | 符合情况说明 | 结论（√/ⅹ） |
| 1 | 申请单位合法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等复印件。 |  |  |
| 2 | 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3 |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  |
| 4 | 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在评审期（申请等级评审之日前一年）内，未发生死亡1人（含）以上，或者一次3人（含）以上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生产安全事故。 |  |  |
| 5 | 不存在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和不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或重大事故隐患已治理达到安全生产要求。 |  |  |
| 6 | 无安全生产不良信誉记录。 |  |  |

四、自主评定工作开展情况

主要写明自评组织机构、自评计划或方案以及具体实施情况等。

自评小组中应包括本单位负责人、管理层、技术人员、安全员、班组长等。自评计划或方案应明确查评时间、查评依据、查评范围、查评方法、开展形式等内容。自主评定应全覆盖开展。

五、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打分表

（一）自评打分表

1、“自评描述”一栏中，应写明自主评定涉及的具体检查对象、检查内容、检查结果，应提供相关数据、证明资料名称及文件号等。自评描述应客观、详实、准确。

2、“自评描述”内容有扣分的项目应突出显示（如加粗或变换字体颜色等）。

表5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打分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评审项目** | **三级评审项目** | **标准分值** | **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 | **自评描述** | **实际得分** |
|  |  |  |  |  | 6 |
|  |  |  |  |  | 3 |
| … | … | … | … | … | … |

（二）合理缺项说明

写明判定合理缺项的具体说明。

表6 合理缺项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二级评审项目** | **三级评审项目** | **标准分值** | **合理缺项说明（原因）** |
|  |  |  |  |  |
|  |  |  |  |  |

注：1、合理缺项是指由于申请单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限定等因素，未开展评审标准中需要评审的相关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应当评审的设备设施或生产工艺，未达到规定的规模和要求的，或对评审标准中相应的条款不需要进行评审等，而形成的空缺。合理缺项应在总分中扣除该项应得分数。

2、合理缺项的确定原则：（1）生产经营范围没有评审标准中规定的项目的；（2）不存在评审标准中规定的应当评审的设备设施或生产工艺的；（3）未达到规定要求的规模和条件的。

3、不应列入合理缺项的：（1）施工企业资质范围内的施工作业有管理制度、在评审期内无作业现场，申请单位从未从事过此类施工作业，应扣除50%的标准分值；如申请单位从事过的此类施工作业（不限于评审期内）应说明情况，根据佐证材料情况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执行。（2）既无管理制度又无作业现场的，应全部扣除该项的标准分值。（3）对于具有时间节点要求的项目，如“每年”、“年底”等，实际开展创建活动的时间不足的，应扣除相应的标准分值。

六、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计划和措施、整改情况

主要说明自评或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整改措施和整改完成情况。

表7 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措施及分项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序号** | **发现的问题** | **整改措施****及计划**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完成时间** | **整改情****况验收** | **督办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整改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项制定整改措施，整改措施要有依据，切合实际，并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在编写时，必要时应明确以下内容：

1、需要编制、补充和完善有关制度、文件等。

2、明确隐患综合治理的组织措施计划和技术措施计划及防止隐患进一步扩大的有效防范措施。

3、重大隐患的整改措施计划应及时上报有关主管部门，并在整改完毕具备安全条件后重新进行自评。

4、提出可持续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和方法。

（二）整改情况验收

对发现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验收，查证问题是否消除。

七、自主评定结果

主要写明自评结果、申请标准化达标的等级。

1、列出8个一级项目得分情况。

2、写明申请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的等级。

表8 单位自评得分总体情况表（8个一级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标准****分值** | **合理缺****项分值** | **应得分** | **扣分** | **实际****得分** | **得分率（%）****（保留1位小数）** | **备注** |
| 1 | 目标职责 |  |  |  |  |  |  |  |
| 2 | 制度化管理 |  |  |  |  |  |  |  |
| 3 | 教育培训 |  |  |  |  |  |  |  |
| 4 | 现场管理 |  |  |  |  |  |  |  |
| 5 | 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 |  |  |  |  |  |  |  |
| 6 | 应急管理 |  |  |  |  |  |  |  |
| 7 | 事故管理 |  |  |  |  |  |  |  |
| 8 | 持续改进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注：得分换算：本标准按百分制设置最终得分，其换算公式如下：评定得分＝[各项实际得分之和/（1000-各合理缺项分值之和）]×100，最后得分采用四舍五入，保留一位小数。

八、承诺书

**承 诺 书**

贵州省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委员会：

我单位就申请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审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符合《贵州省水利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管理暂行办法》（黔水安监〔2015〕45号）所规定的关于生产安全事故、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重大事故隐患等申请条件。

二、所提交的各类材料（文件、资料、证照等）均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三、愿意随时接受相关的现场核查，对存在的问题按照要求及时整改。

四、愿意自行承担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的处理。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录C

**支撑性材料**

1. 申请单位合法身份证明，如营业执照等复印件；
2. 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4.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文件：（1）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应涵盖8个评审要素里包括的制度）单独成册；（2）安全操作规程汇编，单独成册；（3）应急预案汇编，单独成册；
5. 申请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实施运行证明材料（依据《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中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提供详实的支撑资料，按每个一级项目分别成册，分8册装订）；
6. 经委托的核实单位的评审结论。